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粤市监知促函〔2023〕726号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邀请参加首届 粤东西北知识产权创新创业大赛的函

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州中医药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州医科大学、南方科技大学、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大学、汕头大学、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广东工业大学、广州大学、广东海洋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落实省委、省政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以知识产权赋能粤东西北创新发展，我局联合汕头市人民政府于2023年7月—10月在汕头举办首届粤东西北知识产权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称粤创赛）。本届大赛将紧扣粤东西北产业发展特点，整合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搭建粤东西北创新创业、招商引资的窗口平台，吸引创新、投资、知识产权等资源要素集聚，推动粤东西北优质高水平创新成果落地转化推广，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为鼓励省内高校科研团队积极发挥创新创业主体作用，通过竞赛热点项目，激发创新创业活力，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我

局诚挚邀请各高校积极发动校内科研课题组、实验室选题报名参与本届大赛。根据粤创赛工作方案，有意向参赛的项目组可联系粤东西北各地市知识产权局出具推荐函参赛，并登录大赛专题网站（www.zscqds.com）报名参赛。

粤创赛启动仪式定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在汕头龙光喜来登酒店举行，诚挚邀请各高校 2 名领导（或专家学者）莅汕出席粤创赛启动仪式，共襄盛举。参会期间由会务统一安排参会人员食宿（包括住宿和 7 月 19 日晚餐，20 日早餐和午餐）并报销往返交通费用（费用不超过高铁/动车二等座、飞机经济舱标准）。

为保障粤创赛后续相关事宜沟通衔接顺畅，请各高校指派 1 名工作人员作为粤创赛联络员，启动仪式参会人员及粤创赛联络员报名回执请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前传真至 0754-87267507。联系人及电话：刘小瑜，13592860983、0754-87123444；陈俊浩，18813822225。

- 附件：1. 首届粤东西北知识产权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
2. 粤东西北各地市知识产权局联络方式
3. 参会须知
4. 启动仪式参会人员及粤创赛联络员报名回执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7 月 12 日

（联系人：阳屹琴，联系电话：020-38835691）

首届粤东西北知识产权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

一、大赛背景

广东是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知识产权工作一直走在全国前列，形成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动能要素，举办粤东西北知识产权创新创业大赛，与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商标品牌培育大赛联动打造“三赛三强”，“三赛”同频共振，推动知识产权赛事全省覆盖全面铺开，以赛事增强区域协调发展，带动粤东西北地区融入粤港澳大湾区。

大赛紧扣粤东西北产业发展特点，整合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创新赛事理念、赛事机制和赛事模式，“赛训”“赛宣”“赛投”相结合，挖掘一批创新成果、激发一池活水、树立一批标杆，引导培育布局高价值专利、打造知名商标品牌、做优做强地标产品，充分释放粤东西北知识产权优势特色，塑造发展新动能，奏响粤东西北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强音。

通过以赛促引、以赛促投、以赛促用，搭建一个粤东西北创新创业、招商引资的窗口平台，双向联通，吸引创新、投资、知识产权等资源要素集聚，推动粤东西北优质高水平创新成果落地转化推广，掀起粤东西北知识产权转化运营热潮，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大赛主题

树立知识产权培育标杆 助力粤东西北创新发展

三、组织架构

（一）主办单位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汕头市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

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广州商标审查协作中心（广东省知识产权开发与服务中心）、广睿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三）支持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云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四、大赛时间与地点

（一）时间

2023 年 7 月至 10 月。

（二）地点

汕头市。

五、各阶段时间安排

序号	阶段	时间
1	大赛启动和项目征集	2023 年 7 月至 8 月中上旬
2	网络投票和初赛评选阶段	2023 年 8 月下旬
3	复赛和评选优秀奖	2023 年 9 月中上旬
4	决赛评选	2023 年 9 月下旬
5	颁奖大会	2023 年 10 月中上旬

六、参赛要求

本届大赛主要面向粤东西北地区企业或团体；有意向在粤东西北地市落地项目的企业或团体，不受地域限制，由意向落地地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出具推荐函参赛。所有参赛项目分发明专利组（以下简称发明组）、商标组、地理标志组（以下简称地标组），各组分别进行比赛。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发明类参赛项目要求：

（1）发明类参赛项目应当是具有至少一项核心技术（含基础技术、重要技术分支）的有效发明专利的科技创新项目。所述专利应由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语言限中文。权利人或申请人地址在粤东西北相关地市。参赛项目拥有多件专利的，应明确其中一件专利为参赛核心专利。

除参赛核心专利之外，参赛主体应当将与参赛项目关系最密切且能够形成专利组合的不超过 10 个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一起参赛。

(2) 同一企业或团体报名参赛项目不得超过 3 个，高校或科研院所不受报名数量限制。

(3) 已获得过国家级、省级专利奖的项目，不得报名参加比赛。

2. 商标类参赛项目要求：

(1) 商标类参赛项目应当具有至少一件具有市场价值、起到识别商品来源作用并能够支撑产品或服务主营收入的国内注册商标，该注册商标作为参赛项目的核心商标，应得到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注册，并连续使用 1 年以上。

(2) 参赛主体在资格审查中，若存在商标侵权生效判决不满一年的情形，将被取消其参赛资格。

3. 地标类参赛项目要求：

(1) 参赛主体应当是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

(2) 参赛项目应当是具有市场价值、有效使用的国内地理标志商标、地理标志产品，该地理标志应在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注册。

(3) 参赛项目既是地理标志商标又是地理标志产品的，仅可以申请一个类型参赛。

4. 其他参赛项目要求（适用于所有参赛项目）：

(1) 参赛项目应真实、有效、合法，无产权、经济等纠纷，无任何不良信息。

(2) 参赛主体在参赛期间，若存在参赛资料弄虚作假、恶意隐瞒等情形，将被取消参赛资格。

(3) 参赛主体出现明显非正常专利申请现象不满一年的，在商标授权确权程序中被认定存在商标恶意抢注、商标囤积或商标不当使用等行为不满一年的，出现生效的故意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判决或裁决不满一年的，出现不良社会信用或知识产权信用记录不满一年的，将被取消参赛资格。

(二) 参赛主体（团队）要求

1. 发明类和商标类项目相关要求：

(1) 参赛项目由权利人（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报名参加，或由权利人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联合组队参赛。

若由权利人联合相关合作机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组队参赛的，相关合作机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应在广东省注册且有营业地址的机构（含分支办事机构）。

(2) 参赛项目必须由项目核心权利人（之一）报名参加。如果参赛主体为核心专利/商标的多个权利人之一的，参赛事项应获得其他权利人的书面同意。

2. 地理标志类项目相关要求：

(1) 参赛项目由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合法使用人报名参加。

(2) 参赛项目的团队成员可包括参赛主体在册员工。一经报名，参赛团队中的成员不可变更，参赛主体成员若发生变更，应经大赛执委会同意并在大赛官网公示后更换。大赛中上场答辩的人员，必须是已报名的参赛团队成员。

七、具体赛程

大赛包括以下具体五个阶段：

（一）启动和征集阶段（2023 年 7 月—8 月中上旬）

2023 年 7 月首届粤东西北知识产权创新发展大赛正式启动，同时开启后台报名系统，面向全省宣传推广，在战略性产业集群中征集优秀的科技创新创业项目、商标项目和地理标志项目报名参赛。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0 日。

（二）网络投票和初赛评选阶段（2023 年 8 月下旬）

大赛截止报名后，由大赛执委会对报名项目进行审核并最终确认申报成功的项目。所有入围的参赛项目将在网络上进行公布，并开通初赛评选投票通道，面向公众发起网络投票，社会大众在规定时间内可对所支持的参赛项目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结束后，大赛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委按照发明组、商标组和地标组评分规则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评审。

最终根据评委打分和网络投票进行综合评分，发明组、商标组、地标组按照 4:3:3 比例共评选 50 个项目进入复赛，即发明组 20 个、商标组 15 个、地标组 15 个。

（三）复赛和评选优秀奖（2023 年 9 月中上旬）

复赛阶段为评委根据项目路演进行现场打分，路演由参赛主体在现场就本项目法律层面、市场层面、布局层面等进行展示讲解。

根据最终评委打分成绩，发明组、商标组、地标组按照 4:3:3 比例共评选 30 个项目进入决赛，即发明组 12 个、商标组 9 个、地标组 9 个。未晋级决赛的 20 个项目评为大赛优秀奖。

（四）决赛评选阶段（2023 年 9 月下旬）

大赛决赛采取项目现场路演、答辩打分两个环节，其中：

一是项目路演。重点包括：通过现场展示和讲解的方式，对项目市场规模、商业价值、运营情况等进行阐述。

二是答辩打分。由评审专家对路演项目的内容进行提问，路演项目的参赛主体进行答辩，由评委对项目进行点评打分。

根据最终评委打分成绩，发明组、商标组、地标组按照 4:3:3 比例共评选 10 个项目为金奖，即发明组 4 个、商标组 3 个、地标组 3 个。另外 20 个项目评为大赛银奖。

（五）颁奖阶段（2023 年 10 月中上旬）

大赛颁奖仪式拟于 10 月中上旬举行，为获奖单位颁奖。

八、奖项设置

（一）本届大赛设金奖、银奖、优秀奖共 50 项，奖金总额 240 万元。具体奖项设置如下：

金奖 10 项：按发明组 4 项、商标组 3 项、地标组 3 项，奖金 10 万元/项。金奖奖金合计 100 万元。

银奖 20 项：按发明组 8 项、商标组 6 项、地标组 6 项，奖金 5 万元/项。银奖奖金合计 100 万元。

优秀奖 20 项：按发明组 8 项、商标组 6 项、地标组 6 项，奖金 2 万元/项。优秀奖奖金合计 40 万元。

除奖金外，以上奖项将同时获得相关奖杯和证书。

（二）本届大赛设最具投资价值奖、地理标志“最佳人气奖”“最佳组织奖”等奖项，获奖项目或单位颁发获奖证书。

九、成果运用

（一）对于大赛获奖项目，参赛主体可以在其专利产品上标

注粤创赛名称、LOGO 及包含届次在内的规范奖项名称。

（二）对于大赛获奖项目进行重点宣传与专题报道，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进行宣传推广。

（三）参赛项目根据实际情况享受主办地人民政府有关创新创业、成果转化、招商引资、知识产权等新引进项目落地转化实施优惠政策。

（四）获奖项目优先纳入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和证券化推荐名单。

（五）获奖项目有知识产权导航、分析评议、品牌建设咨询、维权援助，专利转移转化、开放许可，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及运用等服务需求的，可由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优先提供或协调相关机构提供专业知识产权服务。

（六）组织获奖单位在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暨国际地理标志产品交易博览会（以下简称知交会暨地博会）等展会活动上进行项目展示，对接资源。

（七）在知交会暨地博会平台设置粤创赛专区，为参赛项目提供展示平台。

（八）参加由大赛举办的投融资对接、展销推介活动。

十、赛事监管

为保障本届大赛赛事公平公正，保证办赛效果，设置参赛承诺、公示、异议、申诉、仲裁、获奖承诺等赛事监管流程，通过信息公开与法律承诺等手段，规范参赛与获奖管理。

十一、宣传培训

（一）大赛新闻将通过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在赛前、赛中、

赛后等各个环节针对不同内容进行宣传。

（二）面向粤东西北地区，组织地级市巡讲会与服务机构专场宣讲会。

（三）赛期定期举办专题培训，贯穿大赛各阶段，推广高价值专利布局和运营、商标品牌培训、地理标志建设相关专业知识。

（四）广泛征集高价值专利实施案例、驰名商标、区域品牌商标、中欧互认地理标志商标，地理标志案例以专题报道形式在通过各类媒体进行宣传推广。

附件 2

粤东西北各地市知识产权局联络方式

单位	联络员	联系电话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陈俊浩	18813822225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林仕佳	13826308811
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罗 敏	0762-3279995
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刘瑜凤	13823819217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刘雨薇	16673200034
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建明	0662-3418408
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庞 芸	13902506133
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谭凯鸣	19375890927
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黄芷雅	1812598192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吴家德	18933083587
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李丽玲	15992590431
云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张 建	15623638136

参会须知

一、时间

2023 年 7 月 19 日 14:00—18:00 报到

2023 年 7 月 20 日 9:00—12:00 大赛启动仪式

2023 年 7 月 20 日下午返程

二、地点

汕头龙光喜来登酒店三楼宴会厅（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长平路 11 街区龙光世纪大厦）

三、议程安排

9:30—9:35 主持人介绍参会嘉宾

9:35—9:40 观看城市宣传片

9:40—9:45 签约仪式（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与汕头市人民政府合作框架协议）

9:45—9:50 观看大赛宣传片

9:50—1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有关司局领导致辞

10:00—10:10 汕头市人民政府领导致辞

10:10—10:20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导致辞

10:20—10:25 大赛启动仪式

10:25—10:40 中场休息

10:40—11:40 主题演讲

附件 4

启动仪式参会人员及粤创赛联络员报名回执

单位：

启动仪式参会人员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是否住宿	备注

粤创赛联络员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备注：请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前将回执传真至 0754-87267507，
联系人及电话：刘小瑜，13592860983、0754-87123444；陈俊浩
18813822225。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阳屹琴